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4-094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特定股东南通得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以下简称“减持计划”）。简要情况如下：

特定股东南通得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通得一”）计划在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324,000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的总股本比例为1.5859%）。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3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3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2%。

特定股东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青英”）计划在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1,950股（占青岛青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25.00%，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的总股本比例为0.1856%）。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2%。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南通得一、青岛青英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鉴于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日期)	减持价格 区间 (元)	减持均 价 (元)	减持股 数 (万 股)	减持股 数占总 股本比 例 (%) 【注】
南通得一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	集中竞 价交易	首次公开 发行前股 份	2024年10 月08日- 2024年12 月20日	17.44- 26.20	22.48	202.40	1.3812
	大宗交 易		2024年12 月19日	22.81	22.81	30.00	0.2047
青岛青英 企业管理 咨询中心 (有限合 伙)	集中竞 价交易	首次公开 发行前股 份	2024年10 月8日- 2024年11 月4日	18.23- 19.50	18.70	27.20	0.1856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注】		【注】
南通得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32.40	1.5859	0	0.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40	1.5859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08.78	0.7423	81.58	0.556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78	0.7423	81.58	0.556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公司股份总数为 147,796,976 股，鉴于公司存在股份回购，上述两表计算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时，总股本均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1,256,700 股。

截至目前，南通得一不再持有公司股份；青岛青英持有公司815,800股股份，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的总股本比例为0.556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减持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完成，南通得一、青岛青英的减持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未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其他相关承诺的情形。

3、南通得一、青岛青英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股份减持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至目前，青岛青英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完成，但未来不排除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如未来青岛青英拟继续减持公司股票，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南通得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 2、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